

##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刘迪女士的通知，刘迪女士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刘迪	是	21,500,000	2016-7-5	2017-9-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1.7611%	融资
合计		21,500,000				31.7611%	

注：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2016年7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6)。

#### (二)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17年3月22日，刘迪女士将其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首发限售股合计21,500,000股股票全部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股份质押手续已于2017年3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 (三)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刘迪女士共持有本公司67,692,800股股份(首发限售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5.3243%。累计质押股份数为22,208,4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2.807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8698%。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